

证券代码：873935

证券简称：世林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视频通讯）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6 日下午 2 点。

2、其他投票（视频通讯）方式投票时间为：2024 年 8 月 6 日下午 2 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方式或其他投票（视频通讯）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935 | 世林股份 | 2024年8月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经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现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 审议《关于<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经与国元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山西证券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券商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因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和相关中介机构的要求制作、批准、签署、公告、修改、报送本次解除持续督导事宜的各项法律文件与申报材料，并根据相关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以及股东账户卡；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8月6日下午1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陈军 0564-5418676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2日